

# 農牧業及漁業經營發展研析

## 壹、前言

現代化農業兼具糧食生產安全、社會及環境多元價值，而隨經貿自由化發展，農業生產結構、資源投入產出等均受影響，是以本文就農林漁牧業普查統計結果進行研析，以了解我國農牧業及漁業經營發展情形。

## 貳、家數分布與勞動力

### 一、從事農牧業及漁業家數持續減少；臺南市農牧業及漁業從業家數均居全國首位

104 年底從事農牧業 72 萬 1,220 家，較上次普查（99 年）減少 226 家或 0.03%，減幅低於 99 年之 1.1%。從事漁業家數 4 萬 166 家，較 99 年底減少 3,028 家或 7.0%，主要係海洋資源日益枯竭、出海及養殖成本提高所致，減幅高於 99 年之 4.8%。

表 1 農牧業及漁業從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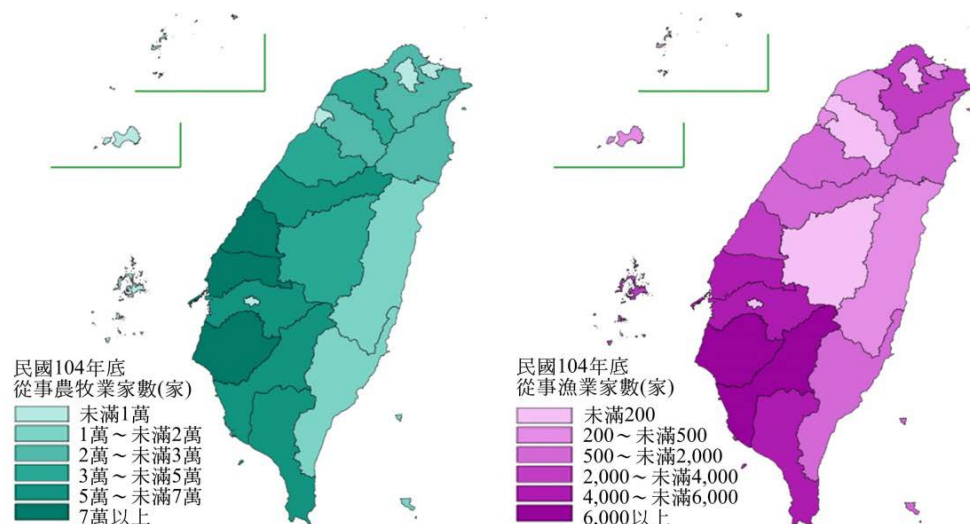
單位：家

	民國 104 年底			民國 99 年底			民國 94 年底		
	總計	從事家數	未從事家數	總計	從事家數	未從事家數	總計	從事家數	未從事家數
農牧業	780 256	721 220	59 036	781 518	721 446	60 072	772 354	729 387	42 967
漁業	45 229	40 166	5 063	48 634	43 194	5 440	49 078	45 390	3 68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觀察從事農牧業及漁業者之區域分布，逾 7 成 5 農牧業者分布於中、南部地區，前 3 大縣市依序為臺南市、彰化縣及雲林縣；從事漁業者約 6 成 4 分布於南部地區，前 3 大縣市依序為臺南市、高雄市及屏東縣。

農牧業及漁業從業家數分布



## 二、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增加 7 千人；漁業工作人數減少 2 千人

104 年底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1 日以上）人數 139 萬 9,388 人，較 99 年底增加 6,762 人或 0.5%；從事自家漁業工作（1 日以上）人數 7 萬 3,760 人，較 99 年減少 2,393 人或 3.1%。



## 三、農牧業月僱人數高峰達 21 萬人；漁業月僱人數高峰為 6 萬人

104 年僱用人力方面，農牧業多受季節性影響，各月份僱用人數約 12 萬人至 21 萬人，其中農耕業 4 月、11 月高峰期僱用 17 萬人至 20 萬人；畜牧業、轉型休閒者則較穩定，每月分別僱用約 1 萬 1 千人、4 百人。漁業各月份僱用人數約 4 萬人至 6 萬人，因漁獲採收期臨時人力需求，10 月、11 月為僱用人數高峰期。

表 2 農牧業及漁業僱用人數按主要經營種類及月份分

民國 104 年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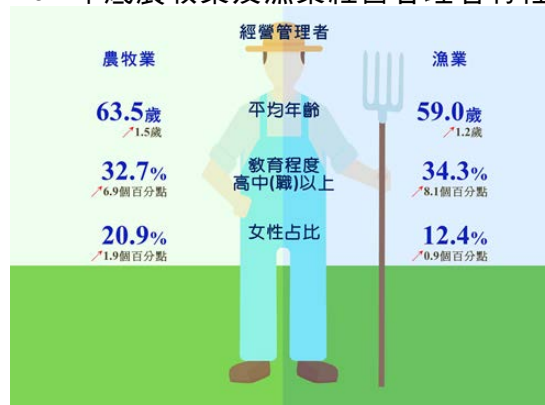
	農 牧 業				漁 業			
	總計	農耕業	畜牧業	轉型休閒	總計	漁撈業	水產養殖業	轉型休閒
1 月	122 441	111 450	10 667	324	38 928	25 685	13 138	105
2 月	129 865	118 676	10 803	386	41 202	25 375	15 707	120
3 月	159 615	148 131	11 160	324	41 524	25 677	15 723	124
4 月	212 443	200 563	11 545	335	42 314	25 892	16 286	136
5 月	152 081	140 796	10 953	332	40 686	26 092	14 453	141
6 月	156 917	145 585	10 998	334	41 654	26 253	15 256	145
7 月	159 950	148 711	10 858	381	40 791	26 148	14 496	147
8 月	170 795	159 127	11 286	382	46 890	26 288	20 455	147
9 月	181 858	170 412	11 099	347	52 110	26 222	25 751	137
10 月	167 566	156 179	11 033	354	58 943	26 376	32 433	134
11 月	187 197	176 025	10 829	343	58 066	26 479	31 472	115
12 月	153 041	141 515	11 152	374	47 310	27 234	19 939	13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 四、農牧業及漁業之經營管理者教育程度均提升但整體年齡趨高

104 年底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以男性占 7 成 9 居多；平均年齡 63.5 歲，5 年間增加 1.5 歲；高中(職)及以上程度者占 32.7%，上升 6.9 個百分點。漁業亦以男性為主，占 8 成 8；平均年齡 59.0 歲，5 年間增加 1.2 歲；高中(職)及以上程度者占 34.3%，上升 8.1 個百分點。

### 104 年底農牧業及漁業經營管理者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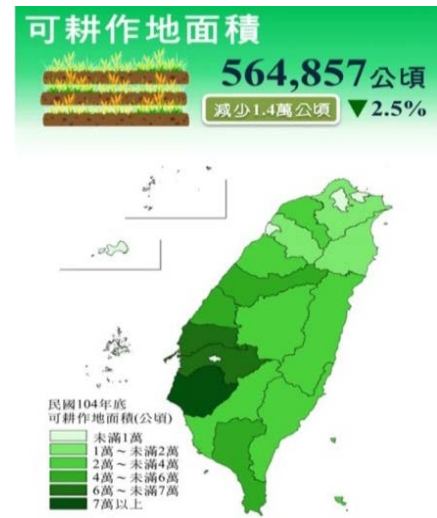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 參、資源分布與運用

### 一、農牧業

#### (一)可耕作地面積 5 年間減少 1 萬 4 千公頃或 2.5%；逾 5 成集中於嘉南平原

104 年底可耕作地面積 56 萬 4,857 公頃，因部分面積受造林政策影響轉為林地使用，或開發公共建設移作非農業使用所致，5 年間減少 1 萬 4,339 公頃或 2.5%，減幅低於 99 年底之 3.1%。可耕作地逾 5 成集中於嘉南平原，以臺南市占全國 12.7% 最多，其次為雲林縣占 11.4%、嘉義縣占 11.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 (二)推動休耕活化政策，實際用於生產農作物面積增加 3 萬 4 千公頃

因推動「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sup>1</sup>，104 年底可耕作地實際用於生產農作物面積 48 萬 6,520 公頃，5 年間增加 3 萬 4,116 公頃或 7.5%，以獎勵契作之雜糧栽培業增加 2 萬 1,672 公頃最多；全年未使用及暫作其他用途亦增 2,239 公頃或 5.1%。

表 3 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面積使用概況

單位：公頃

	民國 104 年底	民國 99 年底	5 年間比較	
			增減數(公頃)	增減率(%)
總計	564 857	579 196	-14 339	-2.48
生產農作物	486 520	452 404	34 116	7.54
農耕業	480 229	446 815	33 414	7.48
稻作栽培業	152 656	147 471	5 185	3.52
雜糧栽培業	43 200	21 529	21 672	100.66
特用作物栽培業	38 701	32 494	6 207	19.10
蔬菜栽培業	84 578	79 387	5 191	6.54
果樹栽培業	148 760	155 699	-6 939	-4.46
食用菇蕈栽培業	911	744	167	22.37
花卉栽培業	3 563	4 164	-601	-14.43
其他農作物栽培業	7 859	5 326	2 534	47.58
畜牧業及轉型休閒	6 291	5 589	702	12.56
僅種綠肥作物*	27 767	78 164	-50 397	-64.48
造林(6 年以下)	4 175	4 471	-297	-6.63
全年未使用及暫作其他用途*	46 396	44 157	2 239	5.0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備註：1.生產農作物面積包含生產長、短期作物及開放參觀、採摘(含市民農園)。

2.\*其中包括稻作全年休耕面積，104 年為 25,206 公頃，較 99 年之 53,509 公頃減少 28,303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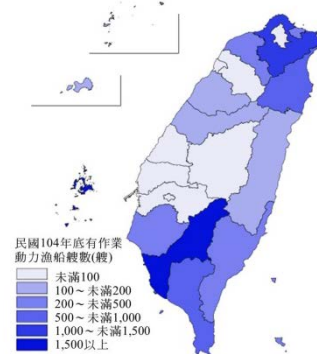
3.全年未使用係包含休耕翻土且全年未種植作物，亦未做其他用途者；暫作其他用途包含可耕作地提供休閒農業用地、畜牧用地等用途，隨時可恢復耕作。

<sup>1</su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提高糧食自給率及維護生產環境，自 102 年起推動「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每年仍得辦理一個期作休耕種植綠肥，另一個期作鼓勵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有機與地區特產作物，依作物種類每期作每公頃補貼 1.5~4.5 萬元，將休耕給付經費轉為轉(契)作補貼活化農地，農友收益優於現行休耕實質所得。

## 二、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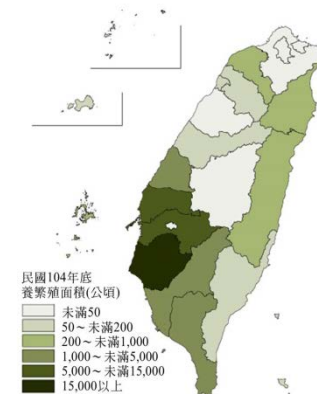
### (一)漁撈漁船艘數 5 年間減少 1 千艘或 6.2%

104 年底漁撈漁船計 1 萬 6,092 艘，因漁撈成本提高，5 年間減少 1,064 艘或 6.2%，減幅高於 99 年底之 2.7%；其中作業之動力漁船計 9,016 艘，以高雄市占全國 21.7% 最多，澎湖縣占 17.3% 次之。作業之無動力舢舨、漁筏計 5,154 艘，以屏東縣占全國 21.2% 最多，高雄市占 12.5% 次之。



### (二)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不含箱網) 主要分布於西南沿海地區；5 年間減少逾 2 千公頃，以彰化縣減少 679 公頃最多

104 年底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不含箱網) 4 萬 1,958 公頃，主要分布於西南部沿海地區，以臺南市占全國 36.1% 最多；因養殖成本提高、部分沿岸地區之淺海養繁殖面積受污染，以及泥沙淤積嚴重，部分業者退離，致 5 年間面積減少 2,124 公頃，以彰化縣減少 679 公頃最多，雲林縣 511 公頃次之。



## 肆、生產概況

### 一、農牧業

#### (一)食用玉米種植家數成長 9 成，檳榔減幅 2 成

104 年作物種植家數以稻作 25 萬 7,400 家居首位，5 年間增 6.2%，4 成 8 的家數分布於彰化縣、雲林縣及臺中市；食用玉米 3 萬 3,521 家，成長 90.2%，5 成 2 分布於臺南市、雲林縣及高雄市；檳榔 3 萬 4,666 家，減幅近 2 成，8 成 5 分布於屏東縣、南投縣及嘉義縣。



表 4 農牧業前 10 種作物種植情形

	民國 104 年					民國 99 年		5 年間比較			
	種植家數 (家)	占作物種 植總家數 比率(%)	排名 次序	主要分布縣(市) 前 3 名		占該類種 植家數比 率(%)	種植家數 (家)	排名 次序	種植家數 增減數 (家)	種植家數 增減率 (%)	
作物種植總家數*	<b>710 070</b>	<b>100.00</b>					<b>714 266</b>				
稻作	257 400	36.25	1	彰化縣	雲林縣	臺中市	47.59	242 448	1	14 952	6.17
香蕉	36 747	5.18	2	高雄市	屏東縣	南投縣	48.47	29 234	4	7 513	25.70
竹筍	36 691	5.17	3	新北市	臺南市	嘉義縣	44.95	39 170	3	-2 479	-6.33
檳榔	34 666	4.88	4	屏東縣	南投縣	嘉義縣	84.97	43 307	2	-8 641	-19.95
食用玉米	33 521	4.72	5	臺南市	雲林縣	高雄市	51.84	17 622	12	15 899	90.22
甘藍(高麗菜)	31 915	4.49	6	新北市	桃園市	新竹縣	35.53	28 947	6	2 968	10.25
落花生(土豆)	31 719	4.47	7	雲林縣	彰化縣	澎湖縣	77.84	29 047	5	2 672	9.20
柑桔類	30 510	4.30	8	屏東縣	臺中市	新竹縣	34.97	27 654	8	2 856	10.33
芒果	30 171	4.25	9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80.89	27 807	7	2 364	8.50
龍眼	24 650	3.47	10	臺南市	高雄市	臺中市	55.94	25 352	9	-702	-2.7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備註：1. \*作物種植總家數係指有種植作物之家數，非僅指表列各種作物家數之加總。

2. 凡種植 2 種以上作物時則分別計入各該作物種植家數。

3. 本表作物家數排名次序不含綠肥。

## (二)肉豬飼養家數減 2 成，肉雞減 5 成；惟平均每家飼養規模均呈增加

104 年家畜飼養家數以肉豬 6,213 家最多，5 年間減少 18.6%，5 成 1 家數分布於屏東縣、雲林縣及臺南市。家禽飼養家數，以肉雞 9,669 家最多，5 年間減少 49.0%，4 成 1 家數分布於新竹縣、苗栗縣及桃園市。

表 5 農牧業前 5 種家畜(禽)飼養情形

	民國 104 年					民國 99 年		5 年間比較	
	飼養 家數(家)	占飼養 總家數 比率(%)	主要分布縣(市) 前 3 名			占該類飼 養家數比 率(%)	飼養 家數 (家)	飼養家數 增減數 (家)	飼養家數 增減率 (%)
家畜飼養總家數*	<b>9 769</b>	<b>100.00</b>					<b>12 432</b>		
肉豬	6 213	63.60	屏東縣	雲林縣	臺南市	50.89	7 633	-1 420	-18.60
種豬	3 419	35.00	屏東縣	雲林縣	臺南市	57.53	3 956	-537	-13.57
肉羊	1 270	13.00	彰化縣	高雄市	金門縣	37.09	1 474	-204	-13.84
肉(役)牛	1 019	10.43	金門縣	澎湖縣	屏東縣	59.37	1 339	-320	-23.90
產乳牛	577	5.91	彰化縣	臺南市	屏東縣	54.07	535	42	7.85
家禽飼養總家數*	<b>12 818</b>	<b>100.00</b>					<b>22 560</b>		
肉雞	9 669	75.43	新竹縣	苗栗縣	桃園市	40.84	18 960	-9 291	-49.00
肉鴨	2 249	17.55	彰化縣	苗栗縣	雲林縣	39.40	4 285	-2 036	-47.51
蛋雞	1 458	11.37	彰化縣	屏東縣	臺南市	58.30	1 469	-11	-0.75
鵝	801	6.25	雲林縣	苗栗縣	嘉義縣	33.08	1 424	-623	-43.75
蛋鴨	363	2.83	屏東縣	彰化縣	嘉義縣	52.89	384	-21	-5.4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備註：1. \*家畜飼養總家數係指有飼養家畜之家數，非僅指表列各種家畜飼養家數之加總；家禽飼養總家數係指有飼養家禽(含育種)之家數，非僅指表列各種家禽家數之加總。

2. 凡飼養 2 種以上家畜(禽)時係分別計入各該家畜(禽)飼養家數。

3. 本普查畜牧業者對象認定標準，其畜禽年底飼養數量需符合大、中、小型動物數量達 1、3、100 頭(隻)或自營農畜產品之生產價值在 2 萬元以上，與農情調查對象之飼養 1 頭以上之大型畜禽，或全場飼養小型畜禽合計 100 隻以上之標準相較，除中小型動物定義不同外，本普查畜禽飼養家數亦包含作物種植為主並兼有飼養畜禽供自食自用者。

觀察 5 年間飼養規模，肉豬 500 頭以上者均呈增加，未滿 500 頭者則呈減少，其中未滿 50 頭者減 44.6%，致平均每家年底飼養 759 頭，成長 22.2%。肉雞飼養因小規模業者大幅退離，未滿 50 隻者劇減 59.4%，致平均每家年底飼養 6,142 隻，成長 48.0%。



## 二、漁業：虱目魚及吳郭魚類養繁殖家數最多；石斑魚類成長2成，吳郭魚類減幅2成

104年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以虱目魚6,299家最多，5年間增0.6%，9成5家數分布於臺南市、高雄市及嘉義縣；吳郭魚類4,409家，因出口需求下降影響減幅19.6%，約6成9分布於臺南市、嘉義縣及雲林縣；石斑魚類2,205家，成長18.9%，8成5家數分布於屏東縣、高雄市及臺南市。

表6 漁業前8種水產生物養繁殖情形

	民國104年					民國99年		5年間比較			
	養繁殖家數(家)	占養繁殖總家數比率(%)	排名次序	主要分布縣(市)前3名			占該類養繁殖家數比率(%)	養繁殖家數(家)	排名次序	養繁殖家數增減數(家)	養繁殖家數增減率(%)
養繁殖總家數 <sup>*</sup>	25 632	100.00					26 995				
虱目魚	6 299	24.57	1	臺南市	高雄市	嘉義縣	95.05	6 260	1	39	0.62
吳郭魚類	4 409	17.20	2	臺南市	嘉義縣	雲林縣	68.54	5 481	2	-1 072	-19.56
文蛤	3 536	13.80	3	雲林縣	彰化縣	嘉義縣	90.38	3 221	3	315	9.78
牡蠣	2 589	10.10	4	嘉義縣	臺南市	彰化縣	75.05	2 647	4	-58	-2.19
石斑魚類	2 205	8.60	5	屏東縣	高雄市	臺南市	85.49	1 855	6	350	18.87
白蝦	1 887	7.36	6	嘉義縣	臺南市	屏東縣	60.94	1 902	5	-15	0.79
長腳大蝦	1 691	6.60	7	屏東縣	高雄市	彰化縣	97.28	1 763	7	-72	-4.08
鱸魚	1 085	4.23	8	高雄市	嘉義縣	屏東縣	80.74	1 210	8	-125	-10.3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備註：1. \*養繁殖總家數係指有養繁殖水產生物之家數，非僅指表列各種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之加總。  
2. 凡養繁殖2種以上水產生物時係分別計入各該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

## 伍、銷售服務收入<sup>2</sup>與發展情形

### 一、農牧業：全年銷售服務收入成長36.8%；平均每家全年收入為48萬1千元

104年農牧業銷售服務收入計2,722億6千萬元，其中農耕業占67.7%，畜牧業占32.1%，5年間增加731億8千萬元或36.8%，以雜糧栽培業成長119.1%最多，食用菇蕈栽培業成長93.6%居次。

農牧業者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為48萬1千元，5年間增加33.2%，增幅高於99年之24.5%，其中農耕業以食用菇蕈栽培業545萬3千元最高，成長6成9，其餘花卉、蔬菜及果樹栽培業等收入亦明顯成長，增幅

<sup>2</sup>農牧業及漁業全年銷售服務收入包括初級農漁產品及其加工品銷售收入、休閒服務收入，各項收入未扣除成本支出；不含薪資、財產、補助及經營其他事業等非農業收入。

均達 5 成以上；畜牧業則以牛飼育業 1,255 萬 5 千元最高，雞飼育業 744 萬 8 千元居次。

表 7 農牧業銷售服務收入情形

	全年銷售服務收入(百萬元)			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千元)		
	民國 104 年	民國 99 年	5 年間 增減率(%)	民國 104 年	民國 99 年	5 年間 增減率(%)
總計	<b>272 262</b>	<b>199 086</b>	<b>36.76</b>	<b>481</b>	<b>361</b>	<b>33.24</b>
農耕業	<b>184 304</b>	<b>127 750</b>	<b>44.27</b>	<b>334</b>	<b>238</b>	<b>40.34</b>
稻作栽培業	34 258	27 674	23.79	160	132	21.21
雜糧栽培業	9 248	4 222	119.06	194	150	29.33
特用作物栽培業	14 693	10 933	34.39	556	528	5.30
蔬菜栽培業	40 240	25 228	59.51	405	258	56.98
果樹栽培業	62 991	46 446	35.62	411	275	49.45
食用菇蕈栽培業	6 980	3 606	93.57	5 453	3 225	69.09
花卉栽培業	11 237	7 506	49.71	2 372	1 343	76.62
其他農作物栽培業	4 657	2 136	118.01	810	403	100.99
畜牧業	<b>87 414</b>	<b>70 449</b>	<b>24.08</b>	<b>6 444</b>	<b>4 883</b>	<b>31.97</b>
牛飼育業	11 626	8 479	37.11	12 555	9 779	28.39
豬飼育業	39 434	33 751	16.84	7 293	5 668	28.67
其他家畜飼育業	1 993	1 547	28.80	1 315	1 095	20.09
雞飼育業	30 014	23 034	30.30	7 448	5 454	36.56
鴨飼育業	3 170	2 327	36.23	2 783	1 947	42.94
其他家禽飼育業	832	1 105	-24.68	3 177	2 201	44.34
其他畜牧業	345	205	68.48	1 208	751	60.85
轉型休閒	<b>545</b>	<b>887</b>	<b>-38.54</b>	<b>5 398</b>	<b>4 126</b>	<b>30.83</b>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備註：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係為有銷售服務收入者之平均。

## 二、漁業：全年銷售服務收入成長 13.9%；平均每家全年收入為 214 萬 2 千元

104 年漁業銷售服務收入計 767 億 3 千萬元，其中水產養殖業占 52.3%，漁撈業占 47.5%，5 年間增加 93 億 5 千萬元或 13.9%，以內陸鹹水養殖業收入增幅 64.9% 較高，係因出口貿易需求提高影響；減幅最大者為遠洋漁業之 15.0%，主要係因經營成本增加，部分漁公司退出經營所致。

漁業經營者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為 214 萬 2 千元，5 年間增加 30.2%，增幅低於 99 年之 39.3%，其中水產養殖業之內陸鹹水養殖業 180 萬 7 千元，成長 3 成 7；漁撈業以近海漁業 256 萬 8 千元，成長 7 成 2 最多，主要係因小規模家數退離影響。

表 8 漁業銷售服務收入情形

	全年銷售服務收入(百萬元)			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千元)		
	民國 104 年	民國 99 年	5 年間 增減率(%)	民國 104 年	民國 99 年	5 年間 增減率(%)
總計	<b>76 733</b>	<b>67 383</b>	<b>13.88</b>	<b>2 142</b>	<b>1 645</b>	<b>30.21</b>
漁撈業	<b>36 425</b>	<b>35 934</b>	<b>1.37</b>	<b>3 057</b>	<b>2 354</b>	<b>29.86</b>
遠洋漁業	21 682	25 499	-14.97	31 792	21 776	46.00
近海漁業	12 266	7 966	53.99	2 568	1 494	71.89
沿岸漁業	2 429	2 419	0.42	396	286	38.46
內陸漁撈業	47	50	-5.20	146	164	-10.98
水產養殖業	<b>40 120</b>	<b>31 315</b>	<b>28.12</b>	<b>1 690</b>	<b>1 225</b>	<b>37.96</b>
海面養殖業	2 403	1 994	20.54	991	752	31.78
內陸鹹水養殖業	23 455	14 223	64.90	1 807	1 322	36.69
淡水養殖業	14 262	15 098	-5.53	1 710	1 243	37.57
轉型休閒	<b>188</b>	<b>134</b>	<b>40.16</b>	<b>1 139</b>	<b>993</b>	<b>14.70</b>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

備註：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係為有銷售服務收入者之平均。